

2025年度统计系列副高级职称量化等硬性条件申报材料清单

材料类型	材料内容	量化要求	材料要求	备注
基本通用条件	1. 职称证书。（系统共享数据无法自动识别的按部署文要求提供） 2. 人社部门继续教育材料。（不需要提供）			不可缺少的硬件材料
社保证明	不需要提供		由各级评委会所在职改办应通过数据共享核验等方式，校验民营企业、社会组织及自由职业等申报人员的身份及工作经历	不可缺少的硬件材料
学历、资历要求	具备博士学位，取得统计师职称后，从事与统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2年；或具备硕士学位、研究生班毕业或第二学士学位、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取得统计师职称后，从事与统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5年；或具备大学专科学历，取得统计师职称后，从事与统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10年。		系统共享数据无法自动识别的按部署文要求提供	不可缺少的硬件材料
其他条件	参加全国统一组织的高级统计师资格考评结合考试，考试成绩达到全国合格标准或自治区合格标准，并在成绩有效期内者。		系统自动查询，无法提取数据时按系统提示上传高级统计师考评结合考试合格成绩单扫描件	不可缺少的硬件材料
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条件	1. 主持或作为主要骨干，设计省级或市（厅）级、县级综合性、常规性的统计调查方案；或主持过市级以上单位、大中型企业、相当规模事业单位或其他统计组织的统计专业工作。	调查方案：省级1项、市（厅）级两项、县级3项； 工作年限：5年以上	有关工作经历证明材料	
	2. 主持或作为主要骨干组织实施省级或市级的较大规模的专项调查；或在县级机构、企事业单位中主持组织实施国家及上级下达的统计调查。	省级1项以上；市级2项以上；主持组织实施3项以上	有关工作经历证明文书或获奖证书、文件等奖励材料	
	3. 主持或作为主要骨干，设计、编辑统计数据汇编等统计资料	区级2本以上；市级3本以上；县级或同级本行业4本以上	有关统计资料证明，能反映出参评人员设计、编辑的部分	
专业技术	4. 独立或作为主要骨干承担过或主持完成社会、经济、统计课题研究，并写出有较高学术水平的研究报告。	国家或省级1项以上；市（厅）级2项以上；县级3项以上	有关课题研究、研究报告资料证明，含参与过程、结题成果等材料	

材料类型	材料内容	量化要求	材料要求	备注
工作经历条件	5. 担任大专院校课程的授课或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培训或统计人员岗位专业知识的培训，系统地讲授统计专业大专以上水平课程。	1门以上	授课课时证明材料	
业绩成果条件	1. 在组织、指导本单位、本专业的统计工作中，使本单位、本专业的工作获得奖励；个人被评为先进工作者。	国家级、省（部）级三等奖1项以上；市（厅）级二等奖1项以上；市（厅）级先进工作者2次以上。 县级申报人员：市（厅）级三等奖1项以上；县（处）级二等奖2项以上；先进工作者1次以上	有关获奖证书	
	2. 主持或作为主要骨干，制定统计调查方案，其方案具有科学性、合理性或可操作性而被市级以上政府及有关部门采纳或推广。		方案材料及被市级以上政府及有关部门采纳或推广证明材料	
	3. 主持或作为主要骨干组织实施重大统计调查项目，取得较好效果，并获市（厅）级或县（处）级的奖励。	市（厅）级1项以上；县（处）级2项以上	调查项目有关材料及体现本人作用的资料，以及获奖证书、文件等奖励材料	
	4. 主持或作为主要骨干，设计、编辑出版大型统计资料汇编，获得较好评价，并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2本以上	汇编资料书名、封面、注明作者页等	
	5. 作为主要骨干的课题研究成果或统计分析报告获得奖励；获得上一级以上党委、政府主要领导签署意见批示。	省（部）级三等奖1项以上；市（厅）级二等奖1项以上；县（处）级一等奖1项以上；上一级意见批示1篇以上	课题研究成果或统计分析报告，以及奖励证明材料、领导批示证明材料	
	6. 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进行深入调查和综合分析，研究成果和提出的建议措施得到的高度评价并被采纳，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县级以上党委、政府或市级以上业务主管部门3次以上	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进行深入调查和综合分析材料，采纳证明材料	

材料类型	材料内容	量化要求	材料要求	备注
论文、著作条件	1. 独著或主要编著者出版著作（译著）；或者编写专业书籍；或大中专院校采用的专业教材。	均为1部以上	著作封面、编者页、印刷信息页等	落实决策信息激励机制，申报个人撰写的决策咨询类信息可按规定折算。
	2. 独著或第一作者专业刊物或国外SSCI期刊上发表统计论文或统计分析报告。	专业期刊2篇以上；国外SSCI期刊1篇以上	刊物扫描件（包括封面、目录、文章正文）	
	3. 独著或第一作者专业刊物发表论文，以及学术会议宣读并获奖的论文或统计调查研究和预测中撰写有较高水平的统计论文或统计分析报告	发表论文1篇以上；宣读并获奖的论文1篇以上或分析报告、论文2篇以上	刊物扫描件（包括封面、目录、文章正文），获奖、宣读证明文件	
	4. 独著或第一作者内部刊物上发表统计分析报告、课题研究报告。	5篇以上	刊物扫描件（包括封面、目录、文章正文）	
	5. 独著或第一作者工作单位上一级统计部门门户网站或内部网站或本部门、本行业门户网站上发表统计论文、统计分析报告、课题研究报告。	8篇以上	网站截图	

2025年度统计系列正高级职称量化等硬性条件申报材料清单

材料类型	材料内容	量化要求	材料要求	备注
基本通用条件	1. 下一级职称证书。（系统共享数据无法自动识别的按部署文要求提供） 2. 人社部门继续教育材料。（不需要提供）			不可缺少的硬件材料
社保证明	不需要提供		由各级评委会所在职改办通过数据共享核验等方式，校验民营企业、社会组织及自由职业等申报人员的身份及工作经历	不可缺少的硬件材料
学历、资历要求	学历一般应具备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学士及以上学位，取得高级统计师职称后，从事与高级统计师职责相关工作。	5年以上	系统共享数据无法自动识别的按部署文要求提供	不可缺少的硬件材料
专业技术工作经历条件	1. 主持市（厅）级以上统计系统、机关事业单位、大中型企业统计科研、统计出版、统计教育、统计信息技术等统计专业工作成绩显著者。	5年以上	有关工作经历证明文书或获奖证书、文件等材料	
	2. 主持或主要骨干参与，组织制定统计方法制度、统计调查方案，从事统计数据的搜集、整理、统计核算和统计分析研究工作。	市级以上制度、方案3项以上，从业5年以上	制度、方案资料，有关工作经历证明文书或获奖证书、文件等奖励材料	
	3. 主持或主要骨干组织实施普查或统计调查工作。	国家级大型普查3次以上；大中型、相当规模调查5次以上	有关工作经历证明文书或获奖证书、文件等	
	4. 主持或主要骨干，出版统计资料汇编、年鉴等年度统计成果类书籍。	5本以上	有关统计资料证明，能反映出参评人员参与部分	
	5. 主持或主要骨干参与制定国家或省级科研课题研究项目，已结题验收。	主持制定1项以上；作为骨干2项以上；国家级课题为前5位参与者，省级课题为前3位参与者	有关课题研究、研究报告资料证明，含参与过程、结题成果等材料	
	6. 主持大型统计活动的策划、组织和举办等工作。近3年每年主持省（部）级高层次有影响的论坛、研讨会或报告会等重大活动。	每年1次以上	有关工作经历证明及组织重大活动简介等有关证明材料	

材料类型	材料内容	量化要求	材料要求	备注
业绩成果 条件	1. 获得省（部）级以上社会科学研究成果三等奖或市（厅）级研究成果奖一等奖以上奖项。	省部级三等奖2项以上；市（厅）级一等奖1项以上	有关获奖证书或文件	
	2. 被省（部）级业务主管部门评为先进工作者或先进集体中的先进个人1次以上或被市（厅）级业务主管部门评为先进工作者2次以上。	省（部）级1次以上；市（厅）级2次以上。 （县级以下单位的申报人员：市（厅）级1次以上）	有关获奖证书或文件	
	3. 获得大型普查项目先进个人奖励。	省（部）级2次以上；市（厅）级3次以上	体现本人作用的有关材料以及获奖证书、文件等奖励材料	
	4. 作为主要骨干撰写的统计分析报告，专业评比获奖。	国家级三等奖以上1篇以上；自治区级二等奖以上3篇以上	统计分析报告原文及获奖文件、证书等	
	5. 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进行深入调查研究和综合分析、论证，提出的建议和措施被市级以上政府采纳，取得显著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		调查研究和综合分析、论证材料原文，市级以上政府采纳有关证明资料	
	6. 主持或作为主要骨干完成的市（厅）级以上统计专业课题或研究成果及成果转化，在全国或全区范围内产生重大影响，取得较显著的效益。		专业课题或研究成果及成果转化证明材料	
	7. 在国家级（或省（部）级）高层次有影响的论坛、研讨会或报告会发表学术报告或专题演讲，具有较高水平和价值。（出具会议材料证明）	国家级2次以上；省（部）级4次以上	学术报告或专题演讲原文，会议材料证明	
	8. 主持大中型企业统计业务工作，组织实施或主要参与企业改制、重组方案，实施效果显著。		主持大中型企业统计业务工作，参与企业改制、重组方案有关证明材料，提供显示个人负责部分材料	

材料类型	材料内容	量化要求	材料要求	备注
论文、著作条件	1. 独著或第一作者在国内专业期刊发表本专业论文。	4篇以上，至少有1篇发表在核心期刊	刊物扫描件（包括封面、目录、文章正文）	落实决策咨询类激励机制，申报个人撰写的决策咨询类信息可按规定折算。
	2. 独著或主要编著者公开出版著作（译著）；或者编写专业书籍；或大中专院校采用的教材。	2部以上	著作封面、编者页、印刷信息页等	
	3. 在国家级内部刊物上发表论文，以及在省级内部刊物上发表论文。	国家级2篇以上（第一作者至少1篇）；省级4篇以上（第一作者至少2篇）	扫描件（包括封面、文章正文）或网站截图或汇编、内部资料等有关证明资料	
	4. 县级以上单位的申报人员，独著或第一作者国内专业期刊上发表论文。	3篇以上，其中至少有1篇发表在核心期刊	扫描件（包括封面、文章正文）或网站截图或汇编、内部资料等有关证明资料	